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股东孟学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松发展”）于2022年5月10日收到股东孟学先生（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交的《关于增持雪松发展股票的告知函》及《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自2019年12月15日至2022年5月1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平女士、熊承英女士（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人”）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雪松发展股份27,192,215股，占雪松发展总股本的5.00%。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 (股)	增持股数占总 股本比例
前期累计增持情况					
1	孟学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5日—2022年5月8日	13,998,836	2.57%
2	刘平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5日—2022年5月8日	8,989,458	1.65%
3	熊承英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5日—2022年5月8日	4,153,921	0.77%
小计				27,142,215	4.99%
本次增持情况					

1	孟学	集中竞价	2022年5月10日	50,000	0.01%
小计				50,000	0.01%
合计				27,192,215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1	孟学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998,836	2.57%	14,048,836	2.58%
2	刘平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989,458	1.65%	8,989,458	1.65%
3	熊承英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53,921	0.77%	4,153,921	0.77%
合计				27,142,215	4.99%	27,192,215	5.00%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13,998,8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7%，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13,143,3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142,2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14,048,8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13,143,3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192,2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增持雪松发展股票的告知函》；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1日